

2022嘉義國樂節——諸羅音畫展

徵件簡章

一、活動宗旨

嘉義民族管弦樂團以深耕嘉義國樂及推廣國樂普及化為目標、開創性的跨界節目來拓展「國樂」的定義，樹立獨特的樂團風格與藝術走向，為觀眾不斷打造創新的聆賞感受，為嘉義國樂永續發展創造嶄新視野。

111年，嘉義民族管弦樂團舉辦第一屆嘉義國樂節，推行各式精緻音樂饗宴、講座、工作坊等，意圖凝聚臺灣樂界，與音樂家攜手從嘉義出發，讓音樂在「嘉」串流，與世界接軌。

為推廣嘉義地區音樂能量，嘉義國樂節將於國樂節閉幕活動期間，在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展覽廳舉辦公開展覽，廣邀喜歡國樂、愛好攝影的嘉義地區學童與居民，一同加入這場難得的音樂盛事，落實藝術紮根，展現嘉義縣藝術能量。

二、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文化部、嘉義縣政府
- (二)主辦單位：國立故宮博物院、嘉義縣文化觀光局
- (三)執行單位：嘉義民族管弦樂團
- (四)協辦單位：義縣表演藝術中心、蒼音樂集

三、申請資格

- (一)組別分為學生組與社會組。學生組參與者需設籍於嘉義縣或就讀本縣所轄境內之公私立大專院校、高中(職)、國中、國小之在學學生，並具有中華民國國籍；社會組則不限年齡，需設籍於嘉義縣或居住嘉義縣。
- (二)參賽作品須為111年1月1日以後之個人創作，且不曾獲得任何國內外競賽型展覽優選獎(或類此獎次)以上名次者，校內競賽除外。
- (三)每人每類限一件作品參賽。

四、徵件內容與規格

- (一)徵件類別為：攝影作品，創作內容以嘉義及國樂意象出發。
- (二)尺寸規格規範：輸出尺寸為本次參賽作品皆須為數位檔案。不限定使用數位相機所拍攝之相片。所有作品請保留原始檔。上傳之每張參賽照片檔案大小必須在調整至5MB以下，須為JPG檔格式，單張尺寸至少2400*3600像素長寬以上，300dpi，直橫拍攝不拘。
 - * 參賽者可對影像進行後製修圖、拼貼組合。素材須為作者自己拍攝之作品，禁用網路與圖庫素材，切勿違反著作權法，若經察覺，該作品將喪失得獎資格與各項權利。

(一)學生組：人氣獎1名，獎狀1紙、獎金新台幣3,000元；入選若干，獎狀1紙、獎品待公布。

(二)一般組：人氣獎1名，獎狀1紙、獎金新台幣3,000元；入選若干，獎狀1紙、獎品待公布。

八、注意事項

- (1) 嚴禁盜用他人作品，違者取消資格，違反著作權法之責任由參賽者自負，與主辦單位無關。
- (2) 演出單位保有演出內容及作品之智慧財產權，但須同意將作品之智慧財產權及表演影音、肖像等，無償授權給主辦單位使用，不得另外提出任何形式之報償。
- (3) 演出單位當日演出內容供主辦單位作為紀錄影片使用。
- (4) 主辦單位保有修改及終止本活動之權利，活動其他未盡事宜於嘉義國樂節網站另行公佈。
- (5) 凡報名參加本活動，視同同意主辦單位訂定之各項規定。

九、活動聯絡人

聯絡人：李欣儒

連絡電話：0975328464

E-mail：chiayichinesemusicfestival@gmail.com

(來信標題請註明嘉義國樂節—水榭小舞台自由演出)

